

編者按

中國歷史上，民間宗教、信仰乃至邪術、謠言，往往呈現出奇異而駁雜的亞文化形態，並對國家權力和社會秩序構成威脅。本期兩篇論文均是剖析清代有關現象及官方對策。

王志明通過研究雍正朝諭旨、實錄和官員奏摺，考察信仰上被視為異端、組織上被判作非法的以羅教為中心的各種「邪教」和以散「札」為形式的「邪術」案件，以及它們的活動範圍、案情細節和主要特徵。雍正年間，帝國社會秩序穩定，但處於文化權力底層的邪教和邪術卻十分暢行。當它們危及到帝國的政治穩定時，政府不能不嚴厲查辦；而地方官員為迎合上意不斷擴大案情的做法，又遭到雍正的斥罵。由此反映出皇帝與上層官員對此類民間反叛活動的不同態度。蘇萍則分析乾隆與光緒年間前後兩次相距一百年的剪辮謠言及風潮。在清代，蓄辮表示歸順而剪辮則意味着反叛。該文分析指出，剪辮這種具有改朝換代政治象徵意義的謠言傳聞，大多是藉由百姓迷信民間巫術、妖術而造成人人自危的集體性恐慌。該文生動地解讀清廷上下、地方紳士和民間百姓面對「妖言惑眾」時的政治行為和文化心理的不同取向。作者指出，只要缺乏社會信任，一旦出現社會危機，妖術和謠言就會利用群眾的自保與誣陷交織的心理而重複出現、快速傳播，並引發社會動盪。